

普宁市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指挥部办公室

普百千万指办发〔2024〕1号



关于印发《普宁市县镇村三级书记抓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责任清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市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各工作专班及工作组、各成员单位，市直及中央、省、揭阳市驻普有关单位，各乡镇场街道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：

《普宁市县镇村三级书记抓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责任清单（试行）》已经市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指挥部领导同志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

执行。

市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办公室

2024年1月10日

普宁市县镇村三级书记抓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责任清单（试行）

为深入贯彻《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》《中共揭阳市委关于落实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，全面落实县镇村三级书记抓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（以下简称“百千万工程”）责任制要求，构建职责清晰、分工明确的责任体系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责任清单。

一、市委书记抓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主要责任

市委书记是普宁市抓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的“一线总指挥”，担任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总指挥，履行和承担以下主要责任：

（一）落实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责任。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省委、揭阳市委及普宁市委关于“百千万工程”的部署精神，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年至少组织1次专题学习，市委常委会会议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会议听取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汇报，部署相关工作。履行“一线总指挥”职责，当好第一责任人，亲自谋划、亲自部署、亲自落实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。

（二）坚持抓党建引领。落实抓党建促“百千万工程”

责任，选优配强乡镇党政正职，选派优秀干部到基层一线工作锻炼、干事创业，定期推动乡镇（街道、场）、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书记互学互鉴互促。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，加强城乡人才队伍建设。推动基层党组织基本队伍、基本活动、基本阵地、基本制度建设，不断完善乡村“党建+治理”工作机制，构建党建统领的整体智治体系，为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做强基本保障。

（三）加强统筹谋划。组织研究谋划本地区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，明确具体目标任务，每年研究、制定本地区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重点任务清单，抓好重大项目部署、具体方案把关、关键环节协调、落实情况督查。组织研究制定推动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，统筹财政资金，全力支持“百千万工程”落地落实。

（四）凝聚工作合力。牢固树立城乡融合发展理念，推动行业部门主要负责人主动履行主责主业，充分发挥部门职能，牵头制定完善行业各项政策，做好县域产业、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等重点工作；推动各地主要负责同志主动加大聚焦主责主业力度，以头号力度抓头号工程，形成市委市政府统一领导、部门积极参与、乡镇（街道、场）齐抓共促“百千万工程”深入实施的工作格局。

（五）督促推进工作落实。以上率下落实各套领导班子成员以及各级党委（党组）抓好“百千万工程”，推动各套

领导班子成员到所挂钩的乡镇（街道、场）及村督导，有力促进工作落实。建立比学赶超机制，定期召开工作调度会、现场推进会。加强对市直部门和乡镇（街道、场）督查，抓好结果应用，对履职不力、实施效果不佳的进行约谈。

（六）全力破解重点难点问题。统筹资源要素配置支持“百千万工程”，优先保障重点领域及重点建设的财政投入，协调解决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问题。健全保障机制，推动各部门精准配置用地、资金、人才、发展环境等各项资源要素，组织研究制定管用、有效的措施、政策、制度，为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提供优质政策支持。

（七）广泛动员各界参与。创新落实“百千万工程”宣传发动、表彰激励机制，支持推动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群团组织以及社会力量等参与“百千万工程”，充分发挥镇村基层组织和干部群众主体作用。主动与纵向帮扶、横向帮扶及驻镇帮镇扶村派出单位联络对接，定期研究部署帮扶对接以及市级内部挂钩帮扶等工作。

（八）深化基层正风肃纪反腐。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深入推进村（社区）党风廉政建设，推动全面实施村（社区）巡察工作，加强对村（社区）干部特别是“一肩挑”人员教育管理监督，推动建立健全镇村两级权力运行监督配套制度，有效防范侵占挪用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问题。持续整治侵害农民利益的不正之风和群众身边的腐

败问题。

（九）完成上级赋予的其他任务。

二、乡镇（街道、场）党（工）委书记抓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主要责任

乡镇（街道、场）党（工）委书记是所在乡镇（街道、场）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的第一责任人，要当好“一线施工队长”，充分发挥镇级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在施工一线的牵头抓总、统筹协调作用，集中精力抓好“7+N”工作体系（党建引领、产业建设、基础设施、民生保障、公共服务、绿美行动、平安建设）。履行和承担以下主要责任：

（一）落实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责任。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省委、揭阳市委及普宁市委关于“百千万工程”的部署精神，乡镇（街道、场）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年至少组织4次专题学习。贯彻落实上级党委、政府决策部署，落实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责任分工机制，领导乡镇（街道、场）、村抓好具体组织实施。乡镇（街道、场）党（工）委会会议根据工作需要，不定期专题研究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问题。每年开展乡镇（街道、场）、村负责同志“百千万工程”专题培训。落实挂点包村制度，经常性开展调查研究，年度内走遍辖区所有自然村，及时协调解决问题。组织防范涉农风险。落实“百千万工程”考核评价办法，定期向上级党委、政府报告本区域“百千万工程”进展

情况。

（二）深入加强农村基层党建。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深入实施农村基层党建“组织兴村”工程，完善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，扎实推进软弱涣散村（社区）党组织整顿。管好带好农村基层党员队伍，选优配强村（社区）“领头雁”，统筹抓好基层党员干部专题培训，提升工作能力水平。加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，纵深推进清廉村居建设，构建“镇纪委+村纪委(纪检委员)+村务监督委员会”联动监督格局。组织开展抓党建促“百千万工程”示范镇村创建工作。

（三）因地制宜谋划产业发展。组织研究制定本地区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工作方案，认真谋划契合区域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实际的任务和项目抓手，每年梳理年度重点项目及任务，落实挂图作战法。严格执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，严守耕地保护底线。统筹政策、资金、项目等资源，加快发展优势特色产业，打造“一镇一业”“一村一品”。积极开展招商引资，推动更多企业升规升限。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，加快推进土地流转，探索成立强镇公司，支持组建强村公司。

（四）全面完善基础设施建设。用好国土空间规划成果，根据乡镇分类（城区镇、中心镇、专业镇、特色镇、普通镇）定位，科学规划，全面提升综合服务功能。做好乡村布局规划、村庄建设规划、农房管控规划，落实“一户一宅”，保

障农村居民住宅建设合理需求，严厉打击违法建设。统筹推进美丽圩镇“七个一”建设，持续加强圩镇建筑风貌及乡村农房管控，实行农民建房全过程管理，加快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。

（五）强化联城带乡节点功能。持续推进“三个最”向镇村延伸拓展，不断增强服务群众能力水平。加速农村公共服务建设落地，着力办好“三所学校”，科学规划建设小公园、小广场、小球场等公共活动空间，加快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建设提质增效。深入推进乡风文明建设。组织用好乡村振兴人才驿站，开展“乡村工匠”“农村电商”等专业人才培养计划，做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。继续落实“驻镇帮镇扶村”帮扶机制，守住脱贫攻坚成果，加强动态监测，盘活扶贫资产。统筹推动建立妇女、儿童等特殊群体关爱服务体系，健全镇村养老服务网络。

（六）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。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，着力深化农村垃圾、污水、厕所专项整治“三大革命”，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，健全垃圾收集转运处置体系，巩固农村厕所问题摸排整改成果，切实改善农村面貌。建立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体系和长效管护机制，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加快美丽乡村环境建设。

（七）镇村一体推进绿美行动。扎实开展绿美普宁生态建设“六大行动”，深入开展“五边”绿化、“四旁”植绿，

持续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工程，建设城乡小微绿地、口袋公园等公共绿地。推深做实“林长制”，加强名树古木保护提升。积极开展“我为家乡种棵树”等主题林建设，形成全民爱绿、植绿、护绿氛围。深入推进空气、水环境、土壤污染防治，扎实开展黑臭水体整治及农业面源污染治理，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。

（八）加强农村基层平安建设。深化基层网格化体系建设，构建党组织领导，以镇为主体、以村网格单元为依托的“多网合一”网格化治理体系。常态化推进农村地区开展扫黑除恶斗争，加强“三非”人员管理；继续推进“平安普宁”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，全面推行“粤居码”应用。加强信访工作，健全劝返工作联动机制，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。

（九）完成上级赋予的其他任务。

三、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书记抓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主要责任

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书记是本村（社区）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第一责任人，要当好“一线施工队员”，充分发挥“领头雁”作用，带领村级党组织团结、组织、发动群众，集中精力推动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各项任务落实。承担和履行以下主要责任：

（一）落实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责任。带头学习贯彻习

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省委、揭阳市委及普宁市委关于“百千万工程”的部署精神，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党委、政府决策部署，结合本村实际，带领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班子抓好具体任务实施。及时向乡镇（街道、场）党（工）委、政府报告本村“百千万工程”实施进展情况。

（二）加强村（社区）党组织建设。认真履行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深入推进农村党风廉政建设，打造风清气正的村居政治生态。全面落实村级重大事项决策“四议两公开”制度，实施“阳光工程”，规范村级事务运行。加强农村党员教育管理监督，充分开展“三会一课”、党员活动日等活动，切实加强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班子建设。注重从返乡大学生、退伍军人等群体中发现和培养后备人才，培养发展年轻党员，为村（社区）实施推进“百千万工程”汇聚人才力量。组织基层党员、村民修订完善村规民约，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。

（三）因地制宜推进强村富民。着力做好规划布局，预留发展用地，谋划推进乡村产业项目，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。加强与市挂钩领导、第一书记、驻镇帮扶工作队和挂钩联系单位等帮扶力量的沟通协调，因地制宜抓好特色项目。落实粮食稳产保供举措，确保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完成上级下达任务。支持培育新型经营主体，创新联农带农激励机制，探索组建强村公司，带动当地农民增收致富。

（四）扎实推进乡村建设行动。组织制定实用性村庄规划，严格履行耕地保护主体责任，加强村庄风貌管控，引导农民有序建房。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，持续推进村庄绿化美化亮化，持续深化农村垃圾革命、污水革命、厕所革命，筑牢绿色生态安全屏障，全面提升村容村貌。积极加强各项基础设施建设，改善农村发展环境，打造亮点场所，建设美丽乡村。

（五）优化提升村（社区）治理服务。落实网格化管理，落实党员干部联系服务群众制度，组织帮扶低收入群众和弱势群体，推进各项民生实事落地落实。建强村级组织活动场所（党群服务中心），加强“一站式”村级便民服务中心建设，提升村级组织服务群众能力。坚持好发展好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主动化解矛盾纠纷，组织防范化解好自然灾害、公共卫生、安全生产等风险隐患，确保农村社会和谐稳定。

（六）完成上级赋予的其他任务。